

证券代码：835490

证券简称：易司拓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2月26日以书面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18年1月3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公司现有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9人。会议由与会董事一致推举的董事张珍凤女士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董事会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由于公司董事会已换届，拟选举张珍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

事长，陈俊长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董事长、副董事长任期均为三年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，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。

2、表决结果

（1）选举张珍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

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（2）选举陈俊长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

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董事长的提名，聘任张珍凤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，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；聘任陈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，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。

2、表决结果

（1）聘任张珍凤为公司总经理

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(2) 聘任陈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

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总经理的提名，拟聘任李敏、张海花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，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；拟聘任陈俊长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，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。

2、表决结果

(1) 聘任李敏为公司副总经理

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(2) 聘任张海花为公司副总经理

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(3) 聘任陈俊长为公司财务总监

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南京恒储售电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分别于2016年11月8日、2016年11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成立控股子公司南京壳能售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现由于市场环境及公司内部经营情况发生变化，公司从实际情况出发，现将设立子公司方案变更为：子公司名称：南京恒储售电有限公司；子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；注册资本：2001万元人民币；住所：南京市江北新区星火路17号创智大厦B座10C-A24室。

2、表决结果

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2018年度将租用张珍凤、陈俊长及陈辰名下房产（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258-27号新立基大厦9A、9B、9C、9D、10A、10D）用

于公司办公使用，总面积为1,497平方米，预计单价不超过3元/平方米/日（含），年总租金不超过170万元（含）。

2、表决结果

同意票6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张珍凤、陈俊长、陈辰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1、议案内容

现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经综合考虑，不再续聘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，拟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衡”）担任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公司拟聘请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基本信息如下：

名称：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0000831585821

住所：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余瑞玉 狄云龙 荆建明 汤加全 虞丽新 郭澳

骆竞 宋朝晖 吴梅生 谈建忠 陆以平 陈惠珍

注册资本：1,002万元整

成立日期：2013年11月04日

合伙期限：2013年11月04日至2033年10月31日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2、表决结果

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定于2018年1月20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、表决结果

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月5日